

# 农学院 2021 年博士研究生入学考试考核工作方案

(专业知识考核和综合素质考核部分)

## 一、考核方式、内容及时间安排

### 1. 专业知识（两门业务课）考核

#### (1) 考核内容

成立复试小组，由复试小组组织命题。根据学科特点加强对考生学业水平、专业素养、科研能力、创新潜质的考查。考核采用综合性、开放性的能力型试题。专业知识考核分为基础知识和专业知识两部分，满分各为 100 分。按招生专业目录公布的考试科目进行考核。

#### (2) 考核方式与时间

考试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13 日上午 8:30-11:30。考核方式为远程网络笔试，采用腾讯会议和 QQ 两个软件进行，考试结束后将试卷传到 329365377@qq.com 邮箱；考试时长为每门科目 60 分钟。

### 2. 综合素质考核

#### (1) 考核内容

对考生的本科、硕士期间学习、科研能力、英语水平、专家推荐、拟攻读学科博士学位的研究设想、学术道德、专业知识、诚实守信等情况进行综合审核，满分为 100 分。

#### (2) 考核方式与时间

考试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13 日下午 13:30。考核方式为远程网络面试，采用腾讯会议软件进行。

### 3. 远程考试平台测试演练

使用的平台：腾讯会议、QQ。测试演练时间：2021 年 5 月 12 日上午 9:30  
联系人及联系方式：陆强 18843184271，请参加复试的考生于 5 月 10 日 15:00 前加入 2021 年农学院博士研究生复试 QQ 群 133126656，以便于接收复试通知。

注：在正式考试前，将组织考生进行考试演练，所有考生都必须参加测试演练。

## 二、录取

1. 考生总成绩计算方法：总成绩=专业知识考核成绩+综合素质考核成绩。

2. 专业知识考核（包括基础知识和专业知识两部分）或综合素质考核中有低于 60 分的，不能录取。

3. 录取排序原则：按照报考同一导师的考生总成绩顺次录取。

4. 拟录取的人员须将全部个人档案、工资关系（若有工作单位，该项也需提供）转入我校，全脱产在校学习。

5. 所有考生应确保参加 2021 年博士研究生网络远程考核身份真实且不存在违纪、违规行为。如有弄虚作假，取消本人的博士研究生考核、录取资格，一切责任由考生自负。

### 三、违规处理

对在研究生招生考试中违反考试管理规定和考场纪律，影响考试公平、公正的考生、考试工作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，我校将一律按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（教育部令第 33 号）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（九）》的规定严肃处理。

### 四、其他事项

1. 考生须按照学院博士考核工作方案要求，提前准备相关设备及软件平台，参加平台测试，熟悉相关操作。

2. 考生应按规定时间凭身份证参加演练和考试，未按时参加的，按缺考处理。

3. 考生应配合工作人员完成身份审核、周围环境检查，并按要求放置相关设备等工作。

4. 考生应处于独立空间参加考核。考核过程中，周围不得有其他人在场。

5. 考生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他人透漏考核内容。

6. 考核过程将全程录音录像。报到入学后，将对考生再次全面复查，对弄虚作假或其他不符合录取条件者，一经查实，将取消入学资格或学籍。

### 五、咨询及申诉渠道

学院咨询电话：0431-84532849 联系人：陆强 申诉电话：0431-84533453